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 委员会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组织协调各单位和单位，制定并实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计划，协调解决突出矛盾和问题，推动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提高社会治理社会化、领导和协调政法工作，推动政法工作的顺利开展，督促并协调各政法机关之间各项工作的联系，维护全县的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负责平安建设创建、网格化管理、基层治理、法治宣传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处室，分别是：机关办公室、县综治中心、县法学会、县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编制数 34，实有人数 35 人，其中：在职 30 人，减少 1 人；退休 5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10.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3.81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0.49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610.49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8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610.49	支 出 总 计	610.49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 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463.81	463.81	463.81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25.00	25.00	25.00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支出	25.00	25.00	25.00									
201	31		党委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438.81	438.81	438.81									
201	31	01	行政运行	230.06	230.06	230.06									
201	31	50	事业运行	208.75	208.75	208.75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非财 政 拨 款 结 转 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67.28	67.28	67.2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67.28	67.28	67.2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19	8.19	8.1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59.09	59.09	59.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8	29.38	29.3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29.38	29.38	29.3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1	13.41	13.4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非财 政 拨 款 结 转 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8	12.08	12.0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9	3.89	3.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2	50.02	50.0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0.02	50.02	50.0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0.02	50.02	50.02									
			合计	610.49	610.49	610.49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463.81	438.81	25.00
201	03		25.00		25.00
201	03	99	25.00		25.00
201	31		438.81	438.81	
201	31	01	230.06	230.06	
201	31	50	208.75	208.75	
208			67.28	67.28	
208	05		67.28	67.28	
208	05	01	8.19	8.19	
208	05	05	59.09	59.09	
210			29.38	29.38	
210	11		29.38	29.38	
210	11	01	13.41	13.41	
210	11	02	12.08	12.08	
210	11	03	3.89	3.89	
221			50.02	50.02	
221	02		50.02	50.02	
221	02	01	50.02	50.02	
			610.49	585.49	25.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610.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3.81	463.81		
一般公共预算	610.4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8	67.2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8	29.3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2	50.0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610.49	支 出 总 计	610.49	610.49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463.81	438.81	25.00
201	03		25.00		25.00
201	03	99	25.00		25.00
201	31		438.81	438.81	
201	31	01	230.06	230.06	
201	31	50	208.75	208.75	
208			67.28	67.28	
208	05		67.28	67.28	
208	05	01	8.19	8.19	
208	05	05	59.09	59.09	
210			29.38	29.38	
210	11		29.38	29.38	
210	11	01	13.41	13.41	
210	11	02	12.08	12.08	
210	11	03	3.89	3.89	
221			50.02	50.02	
221	02		50.02	50.02	
221	02	01	50.02	50.02	
			610.49	585.49	25.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5.13	565.13	
301	01	基本工资	130.66	130.66	
301	02	津贴补贴	156.33	156.33	
301	03	奖金	89.69	89.69	
301	07	绩效工资	48.35	48.3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09	59.0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49	25.4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9	3.8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1	1.6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02	50.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2		12.52
302	01	办公费	9.08		9.08
302	07	邮电费	0.50		0.50
302	11	差旅费	0.50		0.5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1.8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4		0.6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4	7.84	
303	02	退休费	7.84	7.84	
		合计	585.49	572.97	12.5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0		5.00	20.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00		5.00	20.00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其他项目 1	20.00			20.00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其他项目 2	5.00		5.00								
				合计	25.00		5.00	20.00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80	1.8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1.80	1.8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80	1.80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610.4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收入预算 610.4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10.49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减少 43.44 万元，下降 6.64%，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项目资金安排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支出预算 610.4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85.49 万元，占 95.9%，比上年预算增加 79.35 万元，增长 15.6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作年限增加，工资逐年增长。

项目支出 25 万元，占 4.1%，比上年预算减少 122.79 万元，下降 83.0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项目资金安排少。

四、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10.49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0.49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3.8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基础绩效奖、退休人员南疆补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社保-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29.3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医保-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保障支出 50.0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610.4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85.4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9.35 万元，增长 15.68 %。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作年限增加，工资逐年增长。

项目支出 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2.79 万元，下降 83.08%。

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安排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63.81 万元，占 75.97%。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7.28 万元，占 11.02%。

3. 卫生健康支出（类）29.38 万元，占 4.81%。

4. 住房保障支出（类）50.02 万元，占 8.1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3.50 万元，下降 48.4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项目资金安排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30.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64 万元，增长 20.1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作年限增加，工资逐年增长。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08.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79 万元，增长 7.6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作年限增加，工资逐年增长。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8.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7 万元，增长 51.1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59.0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14万元,增长18.3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作年限增加,工资逐年增长,社保基数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3.4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78万元,增长26.1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作年限增加,工资逐年增长,医保基数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2.0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8万元,增长13.9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作年限增加,工资逐年增长,医保基数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3.8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76万元,增长24.2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作年限增加,工资逐年增长,医保基数增加。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50.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99万元,增长21.9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作年限增加,工资逐年增长,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89.29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85.4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72.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 12.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其他项目 1

设立的政策依据：项目支出情况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支出情况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其他项目 2

设立的政策依据：项目支出情况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支出情况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八、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1.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相较于上年度，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费无增减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2025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2025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2.5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47万元，下降3.62%。主要原因是：压减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政府采购预算7.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0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80万元。

2025年，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7.82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7.82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底，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

2. 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0.00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610.49 万元；当年项目 2 个，当年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25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联系人		魏爱娟		联系电话：	199999281658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我县平安创建工作的顺利开展，有效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有利于维护司法权威和公信，有利于推动我县各项事业发展，有效提升社会综合治理能力，促进社会稳定长治久安。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0.00	
			本级安排	610.49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组织政法专题培训次数	≥12 次	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法制安全教育活动场次	≥3 场次	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法制教育宣传次数	≥5 次	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提供司法救助人次	≥10 件	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法制宣传覆盖率	≥95%	工作计划	20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次未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共有 2 个，全部为 sm 项目，涉及资金 25 万元，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

2025 年 01 月 27 日